

#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PPP项目合同基本情况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丽水莱茵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与丽水市体育局签署《丽水市体育中心游泳网球馆、体育生活馆 PPP 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项目合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30）、《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1）。

### 二、补充协议签订的原因

PPP项目合同第12.2.2条约定：“项目运营期内，将前述条款确定的政府年度补贴设置调整机制，将其与基准利率挂钩。当项目运营期内基准利率发生变化，且浮动幅度超过20%时，政府方有权按照下列公式调整税前全投资内部收益率，并根据本合同“附件6：现金流量表”重新确定政府年度补贴金额，并于次年1月1日起生效。当基准利率浮动幅度回到20%以内，政府方仍按调整前确定的政府年度补贴予以支付，并于次年1月1日起生效。……”

（2）鉴于本合同签署生效时处于中国利率市场化改革期间，如本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内，中国人民银行不再公布基准利率，则前款中的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长期贷款基准利率以本合同签署生效当日一年期SHIBOR（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替代，如本合同签署生效日非交易日，则取前一交易日该数值。”

自2019年8月20日起，中国人民银行不再公布基准利率，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每月20日公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进一步明确采用何种利率作为计算标准，经友好协商，合同双方拟签订PPP项目合同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

协议》” )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1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三、《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丽水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原丽水市体育局）

乙方：丽水莱茵达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一）因甲方机构改革，甲方前身“丽水市体育局”变更为“丽水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现由丽水市体育发展服务中心承接《PPP项目合同》项下甲方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二）对《PPP项目合同》12.2.2条调整为：

项目运营期内，将前述条款确定的政府年度补贴金额设置调整机制，将其与基准利率挂钩。当项目运营期内基准利率发生变化，且相较于基准值4.9%浮动幅度超过20%时，政府方有权按照下列公式调整税前全投资内部收益率，并根据本合同“附件6：现金流量表”重新确定政府年度补贴金额，并于次年1月1日起生效。当基准利率相较于基准值4.9%浮动幅度回到20%以内，政府方仍按调整前确定的政府年度补贴予以支付，并于次年1月1日起生效，计算公式如下：

$$PR=R-i,$$

其中：

PR：乙方的回报溢价，

R：乙方要求的全投资内部收益率，

i：利率为4.9%（基准值）

当基准利率相较于基准值4.9%浮动幅度超过20%时：

$$RN=PR+iN,$$

其中：

RN：乙方的调整后要求税前全投资内部收益率，

iN：调整后的基准利率。

（1）甲方根据乙方的调整后要求税前全投资内部收益率重新计算应付政府年度补贴金额，并据此调整下一年度政府年度补贴金额。

(2) 鉴于本合同签署生效时处于中国利率市场化改革期间，如本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内，中国人民银行不再公布基准利率，则前款中的基准利率以每年度第12个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替代（如当年度第12个月未公布LPR的，则以当年度公布的最后一期LPR替代），且以财政补贴调整机制触发当年第12个月的LPR作为下一年度政府年度补贴的最终计算利率。【即（T）年12月的LPR触发调整机制，则采用（T）年12月的LPR计算（T+1）年政府年度补贴金额，并于（T+2）年支付（T+1）年的政府补贴。2024年及2025年政府年度补贴金额的确定及支付时间参照前述规则适用。】

####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充协议》的签署，旨在补充及明确原PPP项目合同中12.2.2条的相关约定，有利于推动PPP项目的正常运行，完善双方长期合作机制，有助于公司长远发展，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补充协议》（拟签）。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一日